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1、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5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时间为：2016年6月2日，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有效表决票9票。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投资设立北京明安云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明安数据有限公司与北京图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力达正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惠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北京明安云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主管部门核定为准），北京明安云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明安数据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北京明安云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

（二）关于投资设立颐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与源石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力达正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颐师堂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颐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具体

名称以工商主管部门核定为准)，颐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颐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日